证券代码：603089 证券简称：正裕工业 公告编号：2020-063
债券代码：113561 债券简称：正裕转债
转股代码：191561 转股简称：正裕转股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状况，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本着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将不超过1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该笔闲置资金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上述资金到期前将及时转入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

获得董事会授权后，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3,000万元。

2020年7月8日，公司将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5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7月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提前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告》(公告编号：2020-061)。

2020年8月14日，公司将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5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尚未归还的金额为12,000万元，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将在到期之前归还，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3113 证券简称：金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0-114
债券代码：113545 债券简称：金能转债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赎回理财产品情况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孙公司金能化学(青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能化学”)于2020年7月6日利用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河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购买的6,000万元银行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并得到兑付。

● 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19年11月6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金能化学(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西海岸金能投资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期限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收益凭证或结构性存款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文件。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也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编号：2019-089)。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金能化学于2020年7月6日利用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向工商银行购买的6,000万元“工银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的银行理财产品。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编号：2020-095)。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并得到兑付，金能化学收回本金6,000万元，收到理财收益156,164.38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余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金能化学使用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赎回。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03218 证券简称：日月股份 公告编号：2020-103
债券代码：113558 债券简称：日月转债
转股代码：191558 转股简称：日月转股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日月转债”赎回的第十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2020年8月18日

● 赎回价格：100.262元/张

● 赎回款发放日：2020年8月19日

● 自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起(2020年8月19日)，“日月转债”将停止交易和转股；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日月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截至2020年8月14日收市后，“日月转债”收盘价为136.44元/张。根据赎回安排，截至2020年8月18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转股的“日月转债”将按照100.262元/张的价格提前赎回，因目前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未卖出转债，可能面临损失。

● 截至2020年8月14日收市后距离2020年8月18日(可转债赎回登记日)仅有2个交易日，特提醒“日月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和交易。

● 2020年8月14日，“日月转债”价格收于136.44元，高于面值36.44%；2020年8月13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19.01元/股，“日月转债”转股价为13.84元/股，公司股价较“日月转债”转股价溢价37.36%。近期“日月转债”价格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日月转债”的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投资。

● 如投资者持有的“日月转债”存在质押或被冻结情形的，建议提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出现无法交易被强制赎回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相关规定，注意投资风险。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自2020年6月29日至2020年7月21日连续30个交易日内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公司“日月转债(113558)”(以下简称“日月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3.84元/股)的130%，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可转债的赎回条款。2020年7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审议结果，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日月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日月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日月转债”全部赎回。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日月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款

公司《募集说明书》赎回条款约定如下：

1、到期赎回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有条件赎回

(1)在本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本公司股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本公司有权按照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在本可转债转股期内，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的票面金额少于3,000万元(含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IA：指当期应计利息；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计息年度(2019年12月23日至2020年12月22日)期间的票面利率为0.40%。

计息天数：2019年12月23日起至2020年8月18日当期应计利息：IA=B×i×t/365=100×0.40%×239/365=0.262元/张

赎回价格=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262=100.262元/张

投资者债券利息所得扣税情况说明如下：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可转债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可转债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如各付息网点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付息网点自行承担。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可转债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

3、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其含义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根据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2009年1月1日起施行的《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管理暂行办法》(国税发【2009】3号)及2018年11月7日发布的《关于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等规定，自2018年11月7日起至2021年11月6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

(四)赎回程序

公司将在赎回期结束前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日月转债”赎回提示公告至少3次，通知“日月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项。

当公司决定执行全部赎回时，在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2020年8月19日)起所有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日月转债”将全部被冻结。

公司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将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公告本次赎回结果和本次赎回对公司的影响。

(五)赎回款发放日：2020年8月19日

公司将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公司将于赎回款到达日2个工作日后向其发放赎回款项。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暂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六)交易和转股

赎回登记日2020年8月18日(含当日)收市前，“日月转债”持有人可选择在债券市场继续交易，或者以转股价格13.84元/股转为公司股份。可转债持有人可向开户证券公司咨询办理转股具体事宜。

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2020年8月19日)起，“日月转债”将停止交易和转股。公司将按赎回价格100.262元/张赎回全部未转股的“日月转债”并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派发赎回款。本次赎回完成后，“日月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三、风险提示

截至2020年8月14日收市后，“日月转债”收盘价为136.44元/张。根据赎回安排，截至2020年8月18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转股的“日月转债”将按照100.262元/张的价格提前赎回，因目前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未卖出转债，可能面临损失。

截至2020年8月14日收市后距离2020年8月18日(可转债赎回登记日)仅有2个交易日，特提醒“日月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和交易。

2020年8月14日，“日月转债”价格收于136.44元，高于面值36.44%；2020年8月14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19.01元/股，“日月转债”转股价为13.84元/股，公司股价较“日月转债”转股价溢价37.36%。近期“日月转债”价格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日月转债”的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投资。

如投资者持有的“日月转债”存在质押或被冻结情形的，建议提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出现无法交易被强制赎回的情形。如果投资者在2020年8月18日收市时仍持有“日月转债”，可能会面临损失。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四、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4-55007043

特此公告。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3165 证券简称：荣晟环保 公告编号：2020-074
债券代码：113541 债券简称：荣晟转债
转股代码：191541 转股简称：荣晟转股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8,000万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20232824

● 委托理财期限：2020年8月14日-2020年9月29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晟环保”或“公司”)于2019年8月3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以内，该笔资金额度内可滚动使用，并授权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详见2019年8月31日披露的《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3))。

一、本次理财的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05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1,68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0.4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30,739,2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4,8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F10008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59号)核准，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33,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30,000,0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后，募集资金326,000,000.00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24,236,792.45元。该项募集资金于2019年7月29日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ZF10622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	结构性存款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20232824	8,000	1.54%-3.27%	15.53-32.97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46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	/	/	/	/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为了保障对现金管理的有效性，严控风险，公司有关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等业务将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相关规定的有关要求开展。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产品。

2、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2020年8月13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购买了8,000万元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华夏银行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20232824

2、产品挂钩标的：上海期货交易所黄金期货价格AU2012

3、产品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

4、产品期限：46天

5、浮动收益率范围：1.54%-3.27%(年化)

6、成立日：2020年8月14日

7、到期日：2020年9月29日

8、观察期：从成立日起至结算日的每个交易日，包含首尾两日。

9、预期年化收益率：根据产品挂钩标的表现，预期年化收益率在1.54%至3.27%之间；若观察期挂钩标的收盘价格均小于障碍价格，且结算价格大于或等于执行价格1，则预期年化收益率=3.27%；若观察期挂钩标的收盘价格均小于障碍价格，且结算价格小于执行价格1，则预期年化收益率=2.97%；若观察期任一交易日挂钩标的收盘价格大于或等于障碍价格，且结算价格大于或等于执行价格2，则预期年化收益率=2.97%；若观察期挂钩标的收盘价格大于或等于障碍价格，且结算价格小于执行价格2，则预期年化收益率=1.54%。

10、预期收益计算方法：预期收益=存款本金×预期年化收益率×产品期限÷365。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产品将资金全部投资于定期存款，同时以全部或部分利息进行衍生产品交易，以控制市场风险。

(三)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为人民币8,000万元，上述现金管理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风险水平较低。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交易对方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为公司的开户银行，系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交易代码：600015)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955,001,445.04	1,937,727,425.39
负债总额	439,635,332.22	474,689,995.71
净资产	1,515,366,112.82	1,463,037,429.68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净额	-18,074,538.72	425,819,191.27

(二)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67,892.69万元，本次委托理财支付金额为8,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11.78%。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根据最新会计准则，公司将购买的短期理财产品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其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但由于各种风险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及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投资风险、法律及政策风险、产品不成立风险、提前终止风险、信息传递风险、其他风险等)的存在，不排除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受影响，产品收益延期支付等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19年8月3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以内，该笔资金额度内可滚动使用，并授权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详见同日披露的《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800.00	1,800.00	42.59	0
2	银行理财产品	1,400.00	1,400.00	13.59	0
3	银行理财产品	1,400.00	1,400.00	13.61	0
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98.98	0
5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0	12,000.00	122.50	0
6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47.84	0
7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96.41	0
8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76.54	0
9	银行理财产品	1,400.00	1,400.00	13.53	0
10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	/	10,000.00
11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	/	1,500.00
12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	/	8,000.00
合计		70,500.00	51,000.00	525.59	19,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2,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8.20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1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9,5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8,500.00	
总理财额度				28,000.00	

特此公告。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03079 证券简称：圣达生物 公告编号：2020-052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累计不超过人民币11,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期限及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者合同等文件，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8月19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8)。

一、前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序号	受托方	理财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理财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天台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0年5月15日	2020年8月13日	90天	3.40	8.41

注：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7,000.00万元，未超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授权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理财期限
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8.35	/	2019-10-18至2020-1-17
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9.17	/	2019-12-27至2020-3-26
3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23.93	/	2019-12-27至2020-3-27
4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26.55	/	2019-12-31至2020-3-25
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8.92	/	2020-1-22至2020-4-24
6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1,500.00	14.41	/	2020-3-27至2020-6-25
7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1,500.00	4.92	/	2020-3-31至2020-7-1
8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1,500.00	23.06	/	2020-3-31至2020-7-1
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8.41	/	2020-5-15至2020-8-13
10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	/	1,500.00	2020-6-29至2020-9-27
11	银行理财产品	2,900.00	2,900.00	8.34	/	2020-7-3至2020-8-5
12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	/	3,000.00	2020-7-9至2020-10-8
13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	/	/	2,500.00	2020-8-10至2020-11-8
合计		24,400.00	17,400.00	136.06	7,000.00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8,4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9.50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8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7,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000.00			
总理财额度			11,000.00			

注：(1)最近一年净资产指2019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最近一年净利润指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特此公告。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3139 证券简称：康惠制药 公告编号：2020-040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一年以内、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到期还本付息的风险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类现金管理产品，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董事会审议的额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投资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0-012号公告)。

一、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0年5月13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购买了民生银行西安分行的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0-025号公告)，截止本公告日，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全部到期收回，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元)	资金来源
1	民生银行西安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200531)	保证收益型	4,000	2020年5月13日	2020年8月13日	92天	3.35%	337,753.42	闲置募集资金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27.98	-
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186.51	-
3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95.26	-
4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27.30	-
5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56.10	-
6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57.99	-
7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69.14	-
8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33.78	-
合 计		39,000	39,000	554.06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额				18,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7.70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2.0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0	
总理财额度				10,000	

特此公告。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8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工商变更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订转让曲靖云麻农业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1元的价格收购曲靖云麻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靖云麻”)股东持有的51%股权，并承担后续对标的公司的相应股权出资义务102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曲靖云麻通知，曲靖云麻已经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云南省曲靖市富源县行政审批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曲靖云麻的变更登记相关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325MA6NN5YG52

名称：曲靖云麻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云南省曲靖市富源县后所镇老牛场村委会老牛场村桃湾头

法定代表人：余根潇

注册资本：贰仟万元整

成立时间：2019年03月20日

营业期限：2019年03月20日 至 2049年03月19日

经营范围：农业技术的研究、开发及技术咨询；国内贸易、物资供销；工业大麻种植(按照取得的云南省工业大麻种植许可证的核准开展经营活动)；蔬菜、花卉、水果种苗的培育、种植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3121 证券简称：华培动力 公告编号：2020-57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监事持股的基本情况

唐金荣先生为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现任监事。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唐金荣先生持有公司股票5,299,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533%；上述股份已于2020年1月13日全部解除限售，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监事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0年1月18日披露了《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监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唐金荣拟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324,8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0.6133%。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若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和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2020年6月17日，公司实施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其中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20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6月1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因公司发生转增股本事项，唐金荣的减持股份数量相应进行调整。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14日收到唐金荣先生发来的《关于减持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实施结果说明函》。唐金荣自2019年2月18日至2020年5月13日，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减持本公司股份662,400股，约占当时本公司总股本的0.3067%，减持后其持股数量为4,636,800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5月14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量过半暨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2020年6月17日，本公司实施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其中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20股。转增后，唐金荣持有本公司股份5,564,160股。因本公司发生转增股本事项，唐金荣的减持股份数量相应进行调整；唐金荣自2020年6月17日至2020年8月14日，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减持本公司股份787,160股，约占当前本公司总股本的0.3037%。本次减持后，唐金荣仍持有公司股份4,777,000股，约占当前公司总股本的1.8430%。截至本公告日，唐金荣先生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449,5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104%。监事唐金荣先生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唐金荣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299,200	2.4533%	IPO前取得：4,416,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883,200股

注1：上述“其他方式取得”为2019年5月16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公司以总股本18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

注2：减持前持股比例，是按照减持计划公告披露时公司总股本21,600万股进行计算。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监事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唐金荣	1,449,560	0.6104%	2020/2/18～2020/8/14	集中竞价交易	13.75－16.98	22,655,483	已完成	4,777,000	1.8430%

注：

1、表中“减持数量”为减持主体在公司股本转增前后减持数量之和；

2、减持比例，以